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GDR存续数量所对应的基础股票 数量不足中国证监会批复数量的50%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证券全称：WILL Semiconductor Co., Ltd. Shanghai

● GDR上市市场：瑞士证券交易所：WILL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GDR 实际发行数量为31,000,000份，所对应的A股基础股票数量为31,000,000股。

● 截至2024年3月22日（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所有日期均指北京时间）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GDR存续数量所对应的公司A股股票数量不足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司实际发行GDR所对应的A股基础股票数量的50%。

● 公司GDR数量可能随GDR赎回进一步减少，同时GDR兑付将导致公司GDR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的公司A股股票数量根据GDR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市场流通交易。

● 境外GDR交易价格与境内基础证券A股股票交易价格不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情况及公司实际发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证监许可〔2022〕2022号），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所对应的新增基础股票不超过9,205,876股，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GDR发行数量不超过9,205,876股，公司GDR存续期间的数量上限与本次GDR实际发行规模一致，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让比例调整等原因导致GDR增加或者减少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3年11月10日（中欧时间）发行31,000,000份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对应的公司A股基础股票数量为31,000,000股。

GDR存续期间情况
GDR存续期间，合格投资者除通过国际订单市场购买GDR外，也可通过跨境转换机构将GDR与A股股票进行跨境转换。跨境转换包括将A股股票转换为GDR，以及将GDR转换为A股股票（以下简称“兑回”）。公司本次发行的GDR于2024年3月8日（中欧时间）兑回限制期届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GDR数量为31,000,000份，对应公司A股股票31,000,000股。GDR跨境转换具体可参阅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发布的《关于GDR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GDR兑回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截至2024年3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公司GDR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数量不足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司实际发行GDR所对应的A股基础股票数量的50%。公司GDR数量可能因GDR兑回进一步减少，同时GDR兑回将导致公司GDR存托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数量根据GDR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市场流通交易。境外GDR交易价格与境内的基础证券A股股票交易价格不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3日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 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公司深刻认识到投资者是市值之本，广大投资者是资本市场得以发展的源头活水。公司须聚焦主业做大做强，不断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与治理水平，持续提升上市公司质量这一重要责任。公司须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准则，畅通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密切关注市场对公司股价的评价，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尊重并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与信任。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是图像传感器解决方案、触控显示驱动解决方案和模拟前端方案三大业务体系构成的半导体产品设计方案，产品已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网络摄像头、安全监控系统、汽车电子和医疗成像等领域。根据IDC研究报告TrendForce预测，目前全球半导体设计业务收入规模已进入全球前十强芯片设计公司前列。作为全球领先的提供先进数字成像解决方案的芯片设计公司，公司图像传感器解决方案市场份额位列全球第三，依靠公司在高端图像传感器产品的持续研发投入及高效的成果转化，公司聚焦主营业务，将诸多领域作为市场领先地位，巩固并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升经营质量
(一) 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和效率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行业，是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重要环节之一，国内半导体产业公司正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及挑战。以智能手机领域为例，公司在2023年推出的1.2um 5000万像素的高端图像传感器OV5H9 采用了PurCoat® Plus-S 晶片堆叠技术，凭借优异图像传感器性能，被广泛的应用于国内主流高端智能手机后置主摄传感器方案中，正在逐步替代海外竞争对手同类产品，实现了公司在高端智能手机领域的重要突破。

公司将持续加大新产品开发，不断丰富半导体设计产品品类，进一步扩大产品的应用范围。公司将继续优化各产品线的开发进程，不断优化产品的质量管理，提高研发管理以及生产管理，以适应国际一流客户的产品需求。公司将通过清晰的产品和市场定位，构建稳定、高效的营销模式，形成差异化的竞争优势。

自上市以来，公司借助资本市场丰富的融资工具，通过并购重组实现了业务规模的重大突破，从原有的模拟业务扩充了图像传感器及显示芯片业务，产品矩阵不断丰富，实现了各业务板块的高质量协同发展。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潜在并购机会，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提升上市公司资产质量，稳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创新能力，公司将持续完善各业务板块的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各业务体系的协同效应，提升公司在半导体领域的业务规模和竞争力，为股东创造最大价值。

(二) 加强推进投资项目，规范募集资金管理
2021年1月，公司完成了可转债公司债券（韦尔转债，113616）的发行工作，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2.40亿元。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自募投项目启动以来，公司严格按照项目规划推进“晶圆制造及晶圆封装生产线项目（二期）”、“高性能图像传感器芯片测试扩产项目”、“硅基光电触控及微显示芯片封装项目”均已达到可量产。CMOS图像传感器研发升级”以及“晶圆光电触控及微显示芯片项目”也在顺利推进中。

前述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对于公司在降低产品制造环节的供应链依赖有着重要意义。此外，在测试环节由委外加工变更为自行实施，有助于公司在降低加工成本、有效优化成本结构，可以有效提升产品过程控制能力，优化对产品质量的管控，缩短交期并及时提供有效的产品服务，提升在整个行业内的竞争能力与市场地位。

公司将持续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加强募投项目管理，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切实保证募投项目按规划顺利推进，以募投项目的落地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实现募投项目预期收益，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募集资金管理方案，在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并有效控制资金使用风险的前提下，合理安排资金用途，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二、增加投资者回报
(一) 持续优化现金分红政策，强化回报意识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组织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公开的相关培训，并安排董监高参加专业机构和公司内部专业人士的培训，推动公司在股东回报方面持续提升，持续学习包括新《公司法》在内的最新法律法规，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理解监管动态，不断强化自律和合规意识，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二) 完善内控建设，加强内部审计和风险控制
公司将持续完善内控建设，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符合内部控制要求的前提下，着眼于管理创新，持续提升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将完善风险预警和应对机制，定期开展内部审计和风险评估，确保公司稳健运营和合规经营。

(三) 加大“关键少数”培训力度，强化回报意识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组织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公开的相关培训，并安排董监高参加专业机构和公司内部专业人士的培训，推动公司在股东回报方面持续提升，持续学习包括新《公司法》在内的最新法律法规，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理解监管动态，不断强化自律和合规意识，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四) 便利独立董事履职，发挥独立董事监督作用
公司已为独立董事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并指定了董事会办公室作为沟通服务机构，专门负责会议议案材料编制、信息反馈等工作。公司将及时向独立董事汇报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并提交相关资料，继续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必要条件，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强化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监督作用。

(五) 建立ESG体系，推进可持续发展
公司秉持“赋能科技，感知万物”的使命宣言，“强协同为用户创新更大价值”的服务理念，在“持续技术创新多元杰出的人才高度协同的供应链与客户群”核心竞争力依托下持续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并建立了由董事会、ESG委员会及ESG工作小组构成的三级ESG治理架构，明确其重大的ESG治理责任，能实现自上而下的ESG事宜监管，保障公司ESG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已连续三年披露了《2024年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2024年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2024年，公司将继续扎实推进ESG相关工作，实现经济责任与社会责任的共赢，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创造能力。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为强化管理层及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机制，激发管理层的积极性和创造力，推动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公司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追索管理办法》，建立符合现代企业管理制度要求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将经营业绩、合规管理、环境及社会责任纳入高管绩效考核范围内。

此外，为防范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存在违法违规、故意或过失未履行职务行为的行为，公司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追索制度》，并建立薪酬追索制度。在任职期间存在不当行为的人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有权视情节轻重，决定是否追回向有关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除基本年薪以外的其他薪酬，并决定追回的具體金额。

2024年，公司将继续加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机制，强化“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落实责任，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持续评估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进展情况，始终贯彻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并以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股东回报、回馈投资者的信任，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积极传递公司价值，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3日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授权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6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以下简称“漫步者科技”），授权子公司东莞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漫步者科技”）近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委托方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币种	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关联关系
漫步者科技	北京壹佰	新蓝筹债券	人民币	固定收益类	6,012.21	261天	2024年02月19日	2024年09月10日	无
北京壹佰	交通银行理财	交通银行稳享季享理财产品	人民币	固定收益类	3,000	268天	2024年02月20日	可续期滚动	无
北京壹佰	中广证券	中广证券新蓝筹季享理财产品	人民币	固定收益类	3,000	268天	2024年02月20日	2024年09月22日	无
北京壹佰	中广证券	中广证券新蓝筹季享理财产品	人民币	固定收益类	3,000	268天	2024年02月20日	2024年09月22日	无
北京壹佰	中广证券	中广证券新蓝筹季享理财产品	人民币	固定收益类	3,000	268天	2024年02月20日	2024年09月22日	无
漫步者科技	招商证券	招商证券新蓝筹季享理财产品	人民币	固定收益类	2,000	250天	2024年01月14日	可续期滚动	无
公司	招商证券	招商证券新蓝筹季享理财产品	人民币	固定收益类	3,000	250天	2024年01月15日	可续期滚动	无
公司	招商证券	招商证券新蓝筹季享理财产品	人民币	固定收益类	3,000	280天	2024年01月15日	2024年09月22日	无
漫步者科技	招商证券	招商证券新蓝筹季享理财产品	人民币	固定收益类	1,500	280天	2024年01月15日	2024年09月22日	无

(一) 招商证券国债逆回购
由于国债逆回购在初始成交后利率已经确定，所以不存在存期的风险。

(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 投资范围：银行存款、中央银行票据、政府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国债、政策性金融债、金融债、地方政府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包括永续中票）、企业债、公司债（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包括二级资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和符合交易公司债等银行间市场、证券交易所及场外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及债券类资产；境外发行的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票据、境内外发行的货币型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债券型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等。

2. 风险提示：理财产品可能存在信用风险、市场风险等。
(三) 中广证券新蓝筹季享理财产品（187天）收益凭证产品
1. 投资范围：指定本金收取的偿付与特定标的挂钩的有价证券。特定标的包括但不限于股票、期权、信用、基金、利率、汇率、指数、期货及基础商品等。

2. 风险提示：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政府机构债券、金融债券、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包括永续中票）、企业债、公司债（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包括二级资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和符合交易公司债等银行间市场、证券交易所及场外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及债券类资产；境外发行的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票据、境内外发行的货币型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债券型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等。

(五)、(六) 招商证券新蓝筹季享理财产品
1. 投资范围：现金、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资产（包括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及符合交易公司债等银行间市场、证券交易所及场外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及债券类资产；境外发行的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票据、境内外发行的货币型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债券型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等。

(七)、(八) 招商证券新蓝筹季享理财产品
1. 投资范围：现金、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资产（包括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及符合交易公司债等银行间市场、证券交易所及场外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及债券类资产；境外发行的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票据、境内外发行的货币型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债券型公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等。

2. 风险提示：理财产品可能存在信用风险、市场风险等。
三、应对措施
1.1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和发行保障部负责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存在发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1.2 委托理财资金使用与保障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1.3 独立董事应当对委托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

(一) 持续强化投资者信心，提升市场预期

近年来，为增强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构建稳定的投资者结构，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健康发，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综合考虑自身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公司持续开展了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股份。

2022年10月10日，公司发布了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于2023年3月31日完成了本次回购，累计回购公司股份9,436,611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29%，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00,251,241.29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3年1月16日，公司发布了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于2023年9月28日完成了本次回购，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37,100股，占当时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60%，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634,911,788.29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4年1月29日，公司发布了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于2024年2月29日完成了本次回购，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213,202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92%，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999,731,817.55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 持续现金分红，重视股东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合理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公司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执行现金分红规划和利润分配政策，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同时，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制定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保证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增加股利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

2024年，公司将在正常持续经营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结合公司经营现状、业务发展规划及营运资金投入等情况，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积极开展回购，提升市场预期，持续提升股东回报水平，落实“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

三、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和知识产权保护，以客户需要为导向不断进行研发投入，并持续投入的加大在产品领域研发投入，加速研发成果转化，为产品升级及新产品的研发提供了充分的保障，使得公司产品竞争力稳步提升，研发投入的产出效益持续提升。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研发投入效率，提升研发投入质量，以用户市场为导向，围绕智能汽车、自动驾驶等领域进行逐步布局，汽车上搭载摄像头数量迅速增加，应用市场从传统的倒车影像、智能行车记录仪等逐渐延伸至车载电子显示屏、360 度全景影像、智能检测、障碍物检测、自动驾驶、驾驶员监控等方面，为提升驾乘体验和智能座舱的影像需求，公司持续加大在高端汽车图像传感器领域的研发投入，这将助力公司在汽车自动驾驶方案中的份额得到进一步提升。

公司将充分利用在自主研发上的深厚经验及知识产权积累，在智能手机、汽车电子、工业智能穿戴设备市场协同发力，持续丰富产品品类，进一步扩大竞争优势。公司将通过高效的技术开发、产品技术创新，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利用公司产品研发技术护城河，优化公司竞争格局，推进公司稳步高速增长持续成长。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
(一) 提高信息披露水平，增强信息披露内容可读性、直观性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坚持以投资者为导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优化信息披露工作，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并常态化通过图文、视频、公司官方公众号等形式对公司业务及定期报告进行解读，提高公告的可读性、直观性，将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综合、全面、全方位地呈现在投资者面前。公司同时持续跟踪和披露ESG报告，展现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实践与成果，增进投资者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识。

(二) 加强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持续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制度，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全面保障投资者权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多元化投资者沟通渠道，公司积极开展通过业绩说明会（每年常态召开多次）、上证互动、股东大会、投资者交流会、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等多样化渠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回应投资者关切，及时、准确的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经营发展信息，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互动，传递公司投资价值，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长期的合作关系。

2024年，公司将继续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在合规前提下，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地展示公司经营等方面的进展，让投资者全面及及时的了解公司的经营战略、商业模式、经营状况。在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方面，将继续丰富投资者沟通方式，邀请公司董事、管理层及相关业务负责人共同参与与投资者关系活动，增强公司与投资者互动的深度和广度，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监督权，与投资者建立长期、稳定、相互信任的关系。

五、坚持规范运作
(一) 完善募集资金管理，提高治理水平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持续完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信息披露等工作，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规范使用，保障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透明度。

2023年12月，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并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及《关于规范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通知》（沪证监发〔2023〕39号）的规定完善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制度》。

2024年，公司将持续深入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的要求，推动独立董事履职与企业内部决策流程有效融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在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等方面持续积极贡献。

(二) 完善内控建设，加强内部审计和风险控制
公司将持续完善内控建设，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符合内部控制要求的前提下，着眼于管理创新，持续提升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将完善风险预警和应对机制，定期开展内部审计和风险评估，确保公司稳健运营和合规经营。

(三) 加大“关键少数”培训力度，强化回报意识
公司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组织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公开的相关培训，并安排董监高参加专业机构和公司内部专业人士的培训，推动公司在股东回报方面持续提升，持续学习包括新《公司法》在内的最新法律法规，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理解监管动态，不断强化自律和合规意识，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四) 便利独立董事履职，发挥独立董事监督作用
公司已为独立董事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并指定了董事会办公室作为沟通服务机构，专门负责会议议案材料编制、信息反馈等工作。公司将及时向独立董事汇报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并提交相关资料，继续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必要条件，切实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强化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监督作用。

(五) 建立ESG体系，推进可持续发展
公司秉持“赋能科技，感知万物”的使命宣言，“强协同为用户创新更大价值”的服务理念，在“持续技术创新多元杰出的人才高度协同的供应链与客户群”核心竞争力依托下持续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并建立了由董事会、ESG委员会及ESG工作小组构成的三级ESG治理架构，明确其重大的ESG治理责任，能实现自上而下的ESG事宜监管，保障公司ESG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已连续三年披露了《2024年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2024年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2024年，公司将继续扎实推进ESG相关工作，实现经济责任与社会责任的共赢，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创造能力。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为强化管理层及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机制，激发管理层的积极性和创造力，推动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公司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追索管理办法》，建立符合现代企业管理制度要求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将经营业绩、合规管理、环境及社会责任纳入高管绩效考核范围内。

此外，为防范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存在违法违规、故意或过失未履行职务行为的行为，公司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追索制度》，并建立薪酬追索制度。在任职期间存在不当行为的人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有权视情节轻重，决定是否追回向有关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除基本年薪以外的其他薪酬，并决定追回的具體金额。

2024年，公司将继续加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机制，强化“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落实责任，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持续评估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进展情况，始终贯彻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并以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股东回报、回馈投资者的信任，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积极传递公司价值，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3日

浙江莱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莱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认为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是上市公司发展的应有之义，也是上市公司对投资者的应尽之责。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特制定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率，优化市值管理，保障投资者权益，稳定股价，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主要措施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耐高温绝缘母线产品，生产和服务于新能源汽车行业是耐高温绝缘母线材料应用的新兴领域，为较早进入该领域的领先企业，公司紧密贴合客户需求，在材料配方、产品设计、制造工艺等方面进行了自主创新，产品具有很强的竞争优势。在全球知名新能源汽车品牌的电池电机、充电桩、电机包及整车的热失控保护系统中得到广泛使用。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产品开发及市场开拓，公司产品已在美国UL、FDA、德规T V以及重要的RoHS、PAHS、REACH、RoHS等认证，国际上全球各大OEM汽车厂商均有广泛业务合作，主要客户包括特斯拉、大众、奔驰、沃尔沃、上汽集团、一汽集团等。

目前，公司已与多家新能源汽车头部厂商合作拓展到新型轻量化安全结构件等非云母产品，应用领域从新能源汽车拓展到储能、新能源商用车等多个电动化领域。根据公司对外公布的定点项目统计，截至目前新能源汽车拓展的定点项目金额预计约92.38-99.63亿元。未来公司将专注于主营业务的深耕细作，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不断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技术领先地位，从而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以及品牌影响力。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坚持技术创新，加大研发投入
技术创新是公司提供综合竞争力的根本保障，只有不断提升创新能力，适应客户需求推出材料新、产品新、技术新，才能赢得市场的竞争优势。公司在现有技术储备基础上，通过联合内部创新资源，进一步巩固和提升核心技术优势。一方面，公司将充分挖掘新能源汽车领域优势，在行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通过交互式研发满足客户需求，深度参与与客户研发设计环节，依托在耐高温绝缘母线的丰富经验对材料特性、工艺技术及应用设计等多个关键环节进行持续创新，适应客户对轻量化安全结构件等新材料、新产品、新技术，与下游企业共同优化新能源汽车安全结构件需求，提高产品技术附加值，并在新材料汽车领域探索更多耐高温绝缘材料应用场景。另一方面，在全球电气、智能化加速的背景下，电气绝缘材料应用领域不断延伸，公司将保持开明视野，持续进行前瞻性研究，依托原有的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引进行业内专业技术人才，与专业院校、科研机构合作，整合各方创新资源，增强自主核心技术储备，创建公司特有的竞争优势。

2. 加强客户拓展，提升市场份额
公司将秉持合作共赢的理念，充分发挥在产品质量、工艺设计等方面的优势，积极为各细分市场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全面、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以更高效更满足不同领域客户的差异化需求，持续提升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公司将依托现有营销网络，进一步拓展营销渠道，继续深耕新能源汽车、家用电器、电机等领域下游应用领域，拓展产品应用范围，巩固和扩大相关市场和客户的占有率，实现公司销售收入的持续稳定增长。

3. 积极布局国内及海外生产基地，扩大生产规模
公司根据自身的发展规划及战略，积极布局国内及海外生产基地，2023年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湖南莱泰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投资设立年产15万吨新能源汽车用制品生产工厂，目前已开展项目实施工作。另外公司于2022年投资设立了新加坡莱泰电工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莱泰”）和越南莱泰电工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莱泰”）进行海外生产、制造和国际贸易，新加坡莱泰为客户提供配套服务，拓展公司产品销售渠道，越南莱泰作为公司新能源汽车热失控保护系统海外生产基地，已投入使用。未来，公司将计划在国内、东南亚等地建设新的生产基地，公司一直致力于巩固和拓展海外市场，会继续根据客户需求布局建设海外生产基地，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

4. 关注新能源汽车行业并购机遇
在高度竞争的市场中，公司考虑在有机可成时，通过投资并购国内外新能源汽车行业上下游厂商，使公司能够覆盖更多的产品品类，占领更多细分市场，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公司将积极寻找新能源汽车行业上下游优质企业进行投资并购，以提升公司产业链上下游的协同性。

二、持续加强募投项目管理，扩大公司规模
2023年8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主板挂牌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7,24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0,234.5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7,005.46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9,006.46万元。上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年产240万套新能源汽车安全件项目”，目前已陆续投入生产。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引进先进生产和检测设备，整合公司技术优势，进一步扩大公司新能源汽车热失控保护领域的生产及服务能力，持续提升规模化生产能力，以把握正在扩大的市场空间，满足持续增长的市场下游客户需求。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新能源汽车领域投入规模，公司新能源汽车领域客户比例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公司未来向下游优质企业拓展市场，增加营收规模和盈利能力。

2024年，公司将持续加强募投项目管理，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切实保证募投项目按规划顺利推进，以募投项目的落地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实现募投项目预期收益，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募集资金管理方案，在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并有效控制资金使用风险的前提下，合理安排资金用途，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优化运营效率，提升经营质量和效率
1. 不断进行精益制造
公司不断加大精益制造投入，已实现了智能制造的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公司的供应链系统和信息化建设有效提升了精益制造水平，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提升了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生产管理水平，为公司建立更为完善的生产管理体系，提升生产效率并实现生产成本降低，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生产检测设备，推动自动化和智能化相结合，提升产品品质和精益化生产水平。

2. 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作为公司的管理理念，严格执行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建立了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从原材料采购、生产过程、产品检验、仓储运输等各个环节，均执行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确保产品品质可靠稳定的质量。

三、不断完善供应链体系
公司在多年的供应链管理过程中不断完善供应链体系，形成了覆盖母厂采购、云母加工及其他相关材料采购完整的供应链，可以满足下游客户严格的审核认证标准。公司自主研发了自主模具加工，有助于保证产品质量且有效控制生产成本，同时可以快速响应下游行业客户的订单需求。公司积极在全球范围内进行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以及销售服务综合供应链建设布局。

特此公告。
浙江莱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3日

山西壹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达到1%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山西壹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引第九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增加百分之一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3月22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2,005,0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最高成交价为13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99.9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3,820,153.04元（不含交易费用），符合合同约定的回购范围及法律法规要求。

二、其他事项
公司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回购的委托时间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引第九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 公司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一) 回购股份的时间
(二) 回购股份的数量

三、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引第九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引第九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回购股份的目的
公司回购股份旨在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升公司价值，增强投资者信心，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引第九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回购股份的公告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回购股份的公告义务，确保回购过程的公开、透明。

六、其他事项
公司回购股份期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回购的委托时间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引第九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 公司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一) 回购股份的时间
(二) 回购股份的数量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引第九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指引第九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